



法務部矯正署新店戒治所 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1年5月23日

發稿單位：法務部矯正署新店戒治所

連絡人：副所長 陳長木

連絡電話：02-86666432-105 編號：111001

本所針對媒體報導提出澄清說明

針對111年5月23日ETtoday新聞雲所報導，有關本所收容人投書某直播主，陳述於篩檢陽性後所方無安排任何相關醫療措施，經查證後特予澄清：

該名收容人於PCR採檢陽性後即移至隔離專區照護，同房11名經醫事人員判定確診後，即依症狀輕重程度洽請合作醫院視訊診療，目前7名收容人已分別於本(5)月16、18日接受診療，餘收容人持續安排看診中，報導所述「確診11人沒有1個看過病、吃過藥」，顯非事實。

本所平日即加強進行環境清消，每日實施收容人健康監測，新收一律隔離14天，期間有身體不適者，由所內醫師看診，若PCR陽性亦安排由醫事人員診治；此外，除生理方面之醫療照護外，亦強化伙食之質量，以提升收容人之免疫力，另由專業人員進行衛教宣導與情緒安撫，減輕因疫情所帶來之心理不安。目前在所之PCR陽性收容人均獲妥善照護，出所之PCR陽性收容人亦依個別需求聯繫親友或安排防疫計程車送至目的地，本所皆依照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的防疫指引規範辦理，以達防疫不漏接、照護不中斷之目標。